**110學年度真理大學經濟學系財經碩士班**

**學位口試申請資格檢核表**

申請學生姓名：\_\_\_\_\_\_\_\_\_\_\_\_\_\_\_（親簽）

指導教授姓名：\_\_\_\_\_\_\_\_\_\_\_\_\_\_\_\_

依據真理大學經濟學系財經碩士班修課辦法第七條規定碩士生須具以下條件者始得申請碩士學位論文口試：

|  |  |  |
| --- | --- | --- |
| 學生勾核 | 學系複核 | 項目 |
|  |  | 一、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 |
|  |  | 二、論文原創性比對報告結果應低於30% |
|  |  | 三、通過碩士論文計畫口試 |

學系確認核章

　 　　　　　　年　　月　　日